广州保利陆居路项目二层、地下室公区室内精细装修设计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代理机构设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期 2025年9月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保利陆居路项目二层、地下室公区室内精细装修设计项目已由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502-440103-04-01-289633)批准建设,项目业主单位为广州保雅置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州保雅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概况
- 2.1.1 招标项目名称: <u>广州保利陆居路项目二层、地下室公区室内精细装修设计</u>项目。
- 2.1.2 工程建设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珠江隧道及花地大道以东、珠江以南、芳村 大道以北。
- 2.1.3 工程建设规模: <u>本工程位于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陆居路,住宅区占地面积</u>16384m²,建筑面积 195148m²。具体详见《广州保利陆居路项目二层、地下室公区室内精细装修设计项目设计任务书》及招标图纸。
 - 2.1.4 规划用地文件: / 。
- 2.1.5 项目批准文件: <u>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502-440103-04-01-</u>289633)
 - 2.1.6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 2.1.7 投资总额: / 。
 - 2.1.8 标段划分: 本项目设1个标段。
 - 2.2 招标范围及招标内容:
- 2.2.1 招标范围及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二层、地下室公区等范围内室内精细装修设计,设计面积约 3089.00 m²。本项目室内设计服务需提供上述招标范围的各空间装修设计具体方案、软装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软装材质选取及设计服务、现场软装摆场及设计服务等相关内容。具体详见《广州保利陆居路项目二层、地下室公区室内精细装修设计项目设计任务书》及招标图纸。
 - 2.3 设计服务期: 自设计合同生效之日起2年。

2.4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714 万元。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与招标人过去3年内无合同履约纠纷,没有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

[注释] 合同履约纠纷是指招标人过去3年内曾与投标人签订合同,并且对投标人不满意。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条。

-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设计事务所资质;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要求。
- 注: (1) 国内投标人具体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2018 修订)》、《工程设计资质标准(2016 修订)》、《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2016 修订)》、《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市(2016)261号)填写。
- (2)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 号)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 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 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 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 号)执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投标人需办理企业资质有效期延续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
- (3)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 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香港企业须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应备案证明资料扫描件。
 - 3.3 外国或澳门、台湾的设计企业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企业进行合

作设计。香港企业如不单独参加投标,也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企业进行 合作设计。

- 3.4 投标人已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信用档案办理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设计企业信息录入指引》http://zfcj.gz.gov.cn/zwgk/zsdwxxgkz1/gzsjzyg1fwzx/bszy/content/post 8077285.html)
- 3.5 投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或建筑工程类 (含相近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本招标项目对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
- 注:根据《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住建[2021]2号)要求,自2022年7月1日起,一级注册建筑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注册证书作废。各投标人须提供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电子证书打印签名件,电子证书应当符合相关文件规定,若投标人提供的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证书超过使用有效期、未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或手写签名与签名图像笔迹存在差异的,资格审查时应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持证人注册建筑师注册信息,注册信息与投标文件所附电子证书一致的,上述情形不影响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评标结束后,若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应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符合要求的电子证书打印件和持证人出具的知情承诺。投标人未按时提交或提交资料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 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 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香港专业人士须提供满足招标文件 要求的相应执业证书及备案证明资料扫描件。

-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7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按 投标截止时间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结果进行评审)。
 - 3.8 其他要求: 投标人已按招标文件的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

4. 未中标单位经济补偿及补偿金额

本工程不设投标补偿,投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5. 发布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获取:

- 5.1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至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至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下同),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 5.2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视为送达给投标人,招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 5.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

6.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及办理投标登记手续

-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 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6.2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 http://www.gzggzy.cn)。
 - 6.3 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投标文件光盘(备用)递交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至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安排请投标人自行登陆"http://www.gzggzy.cn/xmcx.jsgc/index.jhtml"进行查询。

<u>投标文件光盘(备用)1个。(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将数据刻录到光盘</u> <u>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u>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 <u>2025</u> 年 月 日 时 分至 <u>2025</u> 年 月 日 时 分,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 6.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6.5 开标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安排请投标人自行登陆"http://www.gzggzy.cn/xmcxjsgc/index.jhtml"进行查询。
- 6.6 本项目各项投标活动具体可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具体的时间和场地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

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 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站的相关信息。

- 6.7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投标登记的申请单位不足3名时,招标人有权:
- (1)发布公告延长接受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申请单位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申请单位可根据公告的约定参与投标登记。
 - (2) 依法重新招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 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s://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网址: http://ygcg.gzgzy.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8. 其它事项

- 8.1 投标时是否需要提交设计模型: 否。
- 8.2 投标人可通过 http://maps.google.com 选择 satellite(卫星图像)观察本项目的周边环境。
- 8.3 项目的其他情况在设计任务书中详细介绍。本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更详细的信息以招标文件为准。
- 8.4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资格预审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保雅置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何工

电话: 020-38206285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北25号(华苑商业广场)1197铺(仅限办公)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8.5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现场考察,由投标人自行考察。
- 8.6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 **一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 拒绝投标时限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 (1) 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 (2)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 (3)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 (4) 存在因过错行为被生效法律文书认定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
 - 8.7 前期服务机构名称: ____/___。

注:如果有前期服务机构,应公开披露其名称。如果前期服务机构参加本次投标,应将本公告发布前最终完成的工作成果(含电子文件)在投标人购买(或下载)招标文件的同时提供给所有投标人参考,否则前期参与的服务机构中标无效。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广州保雅置业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地址: <u>510000、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北 25 号(华苑商业广场)1197 铺</u> (仅限办公)

联系人: 何工

电话(手机)号码: 020-38206285

传真号码: __/__

电子邮箱: /

招标代理名称: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地址: 510640、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明旭街1号万科智慧商业广场 B1-2 栋 4 层 402 室

联系人: 夏工

电话(手机)号码: 020-38730932-8022

传真号码: __/_

电子邮箱: gdynjlzb@126.com

交易服务机构名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邮政编码、地址: 510635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4 楼

电话(手机)号码:020-28866000

传真号码: 020-28866141

网址: http://www.gzggzy.cn

招标管理机构名称: 广东保利置业有限公司

电话号码: 020-38063810

传真号码: __/__

网址: __/_

2025年 月 日